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Capital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5)

## 有關物業服務合同之持續關連交易 及重續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其中有關其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的物業服務合同項下之持續關聯交易。為續訂前述持續關聯交易，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一季度服務期內提供物業保潔、道路清掃及安全保護服務等物業管理服務。

董事會謹此宣佈，因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物業服務合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屆滿，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訂立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二季度服務期內提供物業保潔、道路清掃及安全保護服務等物業管理服務。

另外，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水公司與天津金融城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訂立第二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二季度服務期內提供物業保潔及安全保護服務等物業管理服務。

於訂立第二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前，中水公司與天津金融城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訂立第一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一季度服務期內提供物業保潔及安全保護服務等物業管理服務。

於本公告之日，天津金融城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天津城投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天津城投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每一份該等物業服務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所有該等物業服務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應合併計算。由於按合併計算後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該等物業服務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僅須符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其中有關其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的物業服務合同項下之持續關聯交易。為續訂前述持續關聯交易，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一季度服務期內提供物業保潔、道路清掃及安全保護服務等物業管理服務。

董事會謹此宣佈，因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物業服務合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屆滿，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訂立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二季度服務期內提供物業保潔、道路清掃及安全保護服務等物業管理服務。

另外，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水公司與天津金融城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訂立第二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二季度服務期內提供物業保潔及安全保護服務等物業管理服務。

於訂立第二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前，中水公司與天津金融城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訂立第一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一季度服務期內提供物業保潔及安全保護服務等物業管理服務。

該等物業服務合同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一、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東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及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東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

除合同日期以及合同期限的相關條款不同外，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東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與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東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

合同日期： (a)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東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東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訂約方： (a) 天津金融城(作為服務提供方)；及

(b) 本公司(作為服務接收方)

服務範圍： (1) 物業保潔：綜合樓內辦公室、值班室、會議室、樓道、大廳、公共場所、衛生間及浴室的清掃和保潔；

(2) 道路清掃：廠區道路、路面、自行車棚、公共場地的清掃和保潔；及

(3) 安全保護服務：門衛、巡邏、秩序維護、守衛及安全檢查。

期限 (a)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東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第一季度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b)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東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第二季度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服務費： 每月安全保護服務費為人民幣66,500元，每月物業保潔服務費為人民幣8,100元，每月道路清掃費為人民幣10,800元。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東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及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東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項下各自的服務費總額為每季度人民幣256,200元。

服務費乃由訂約方經參考以下因素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 (1) 預計將予提供的物業服務類型；
- (2) 本公司就物業服務向天津金融城支付的歷史服務費；
- (3) 天津金融城的相關材料成本及工人成本；及
- (4) 所調配的人員的數目。

付款期： 本公司須於每月10日前以支票結算形式向天津金融城支付上月的物業綜合管理服務費。

## 二、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北倉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及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北倉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

除合同日期以及合同期限的相關條款不同外，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北倉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與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北倉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

合同日期 (a)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北倉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北倉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訂約方： (a) 天津金融城(作為服務提供方)；及

(b) 本公司(作為服務接收方)

服務範圍： (1) 物業保潔：綜合樓內辦公室、提標項目部辦公室、值班室、會議室、樓道、大廳、公共場所、衛生間及浴室的清掃和保潔；

(2) 道路清掃：廠區道路、路面、自行車棚、公共場地的清掃和保潔；及

(3) 安全保護服務：門衛、巡邏、秩序維護、守衛及安全檢查。

期限 (a)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北倉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第一季度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b)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北倉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第二季度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服務費： 每月安全保護服務費為人民幣42,000元，每月物業保潔服務費為人民幣10,800元，每月道路清掃費為人民幣8,100元。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北倉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及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北倉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項下各自的服務費總額為每季度人民幣182,700元。

服務費乃由訂約方經參考以下因素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 (1) 預計將予提供的物業服務類型；
- (2) 本公司就物業服務向天津金融城支付的歷史服務費；
- (3) 天津金融城的相關材料成本及工人成本；及
- (4) 所調配的人員的數目。

付款期： 本公司須於每月10日前以支票結算形式向天津金融城支付上月的物業綜合管理服務費。

### 三、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咸陽路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及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咸陽路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

除合同日期以及合同期限的相關條款不同外，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咸陽路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與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咸陽路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

- 合同日期
- (a)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咸陽路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b)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咸陽路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 訂約方：
- (a) 天津金融城(作為服務提供方)；及
  - (b) 本公司(作為服務接收方)
- 服務範圍：
- (1) 物業保潔：綜合樓內辦公室、值班室、會議室、樓道、大廳、公共場所、衛生間及浴室的清掃和保潔；
  - (2) 道路清掃：廠區道路、路面、自行車棚、公共場地的清掃和保潔；及
  - (3) 安全保護服務：門衛、巡邏、秩序維護、守衛及安全檢查。
- 期限
- (a)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咸陽路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  
第一季度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b)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咸陽路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  
第二季度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服務費： 每月安全保護服務費為人民幣73,500元，每月物業保潔服務費為人民幣8,100元，每月道路清掃費為人民幣10,800元。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咸陽路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及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咸陽路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項下各自的服務費總額為每季度人民幣277,200元。

服務費乃由訂約方經參考以下因素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 (1) 預計將予提供的物業服務類型；
- (2) 本公司就物業服務向天津金融城支付的歷史服務費；
- (3) 天津金融城的相關材料成本及工人成本；及
- (4) 所調配的人員的數目。

付款期： 本公司須於每月10日前以支票結算形式向天津金融城支付上月的物業綜合管理服務費。

#### 四、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張貴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及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張貴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

除合同日期以及合同期限的相關條款不同外，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張貴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與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張貴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

合同日期 (a)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張貴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張貴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訂約方：

(a) 天津金融城(作為服務提供方)；及

(b) 本公司(作為服務接收方)

服務範圍：

(1) 物業保潔：綜合樓內辦公室、值班室、會議室、樓道、大廳、公共場所、衛生間及浴室的清掃和保潔；

(2) 道路清掃：廠區道路、路面、自行車棚、公共場地的清掃和保潔；及

(3) 安全保護服務：門衛、巡邏、秩序維護、守衛及安全檢查。

期限

(a)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張貴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  
第一季度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b)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張貴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  
第二季度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服務費：

每月安全保護服務費為人民幣63,000元，每月物業保潔服務費為人民幣8,100元，每月道路清掃費為人民幣8,100元。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張貴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及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張貴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項下各自的服務費總額為每季度人民幣237,600元。

服務費乃由訂約方經參考以下因素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 (1) 預計將予提供的物業服務類型；
- (2) 本公司就物業服務向天津金融城支付的歷史服務費；
- (3) 天津金融城的相關材料成本及工人成本；及
- (4) 所調配的人員的數目。

付款期： 本公司須於每月10日前以支票結算形式向天津金融城支付上月的物業綜合管理服務費。

#### 五、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津沽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及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津沽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

除合同日期以及合同期限的相關條款不同外，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津沽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與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津沽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

合同日期 (a)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津沽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津沽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訂約方： (a) 天津金融城(作為服務提供方)；及

(b) 本公司(作為服務接收方)

- 服務範圍：
- (1) 物業保潔：綜合樓內辦公室、值班室、會議室、樓道、大廳、公共場所、衛生間及浴室的清掃和保潔；
  - (2) 道路清掃：廠區道路、路面、自行車棚、公共場地的清掃和保潔；及
  - (3) 安全保護服務：門衛、巡邏、秩序維護、守衛及安全檢查。

- 期限
- (a)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津沽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第一季度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b)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津沽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第二季度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服務費：

每月安全保護服務費為人民幣84,000元，每月物業保潔服務費為人民幣10,800元，每月道路清掃費為人民幣13,500元。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津沽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及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津沽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項下各自的服務費總額為每季度人民幣324,900元。

服務費乃由訂約方經參考預計將予提供的物業服務的類型及所調配的人員數量後公平磋商釐定。

服務費乃由訂約方經參考以下因素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 (1) 預計將予提供的物業服務類型；
- (2) 本公司就物業服務向天津金融城支付的歷史服務費；
- (3) 天津金融城的相關材料成本及工人成本；及

(4) 所調配的人員的數目。

付款期： 本公司須於每月10日前以支票結算形式向天津金融城支付上月的物業綜合管理服務費。

#### 六、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創業環保大廈物業服務合同及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創業環保大廈物業服務合同

除合同日期以及合同期限的相關條款不同外，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創業環保大廈物業服務合同與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創業環保大廈物業服務合同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

合同日期 (a)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創業環保大廈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創業環保大廈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訂約方： (a) 天津金融城(作為服務提供方)；及

(b) 本公司(作為服務接收方)

服務範圍： (1) 衛生保潔：大堂、電梯、樓層、文體健身設施、商務中心、洗手間、樓梯、會議室和辦公室的清掃和保潔；

(2) 安全保護服務：巡邏、車輛管理、監控系統、門崗守備及設備維護；

(3) 水電及設備維護保修：巡視保養、維修及記錄；

(4) 土木維修；

(5) 行政事務：接待事務、檔案及收發郵件；及

(6) 其他物業服務。

- 期限
- (a)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創業環保大廈物業服務合同：第一季度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b)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創業環保大廈物業服務合同：第二季度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服務費：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創業環保大廈物業服務合同及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創業環保大廈物業服務合同項下各自的服務費總額上限為每季度不超過人民幣300,000元。

服務費乃由訂約方經參考以下因素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 (1) 需要提供物業服務的物業總面積；
- (2) 預計將予提供的物業服務類型；
- (3) 本公司就物業服務向天津金融城支付的歷史服務費；
- (4) 天津金融城的相關材料成本及工人成本；及
- (5) 所調配的人員的數目。

付款期： 天津金融城於每季度的首月第三個工作日前向本公司提供上季度的物業綜合管理費收據。本公司在收到收據后七個工作日以支票或匯款的方式向天津金融城支付上季度的物業綜合管理費。

## 七、第一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及第二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

除合同日期以及合同期限的相關條款不同外，第一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及第二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

合同日期	(a) 第一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b) 第二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訂約方：	(a) 天津金融城(作為服務提供方)；及  (b) 中水公司(作為服務接收方)
服務範圍：	(1) 物業保潔：中水物業內日常清潔；及  (2) 安全保護服務：中水物業內的門衛、巡邏、秩序維護、守護及其他物業安保項目。
期限	(a) 第一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第一季度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b) 第二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第二季度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服務費	每月安保服務費為人民幣32,000元及每月物業保潔服務費為人民幣15,192元。  第一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及第二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項下各自的服務費總額為每季度人民幣141,576元。

服務費乃由訂約方經參考以下因素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 (1) 預計將予提供的物業服務類型；
- (2) 本公司就物業服務向天津金融城支付的歷史服務費；
- (3) 天津金融城的相關材料成本及工人成本；及
- (4) 所調配的人員的數目。

付款期： 中水公司須於每月30日前以支票結算形式向天津金融城支付上月的安保、保潔人員服務費。

#### 建議交易上限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該等物業服務合同項下的服務費總建議交易上限預計不會超過人民幣3,440,352元。預計物業服務費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上述建議交易上限乃經參考(其中包括)下列因素后釐定：

- (1)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東郊污水處理廠、北倉污水處理廠、咸陽路污水處理廠、張貴莊污水處理廠、津沽污水處理廠及創業環保大廈向天津金融城實際支付的物業服務費總額為人民幣6,058,800元；

- (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東郊污水處理廠、北倉污水處理廠、咸陽路污水處理廠、張貴莊污水處理廠、津沽污水處理廠、創業環保大廈及中水公司物業實際支付的物業服務費總額為人民幣6,625,000元；
- (3) 污水處理廠的安全保護費的計費標準為人民幣3,500元／人／月，物業保潔費及道路清掃費的計費標準為人民幣2,700元／人／月；及
- (4) 創業環保大廈的物業服務費計費標準為人民幣6元／平方米／月。

### 內部控制措施

本公司在日常經營中採納了下列內部控制措施，以確保該等物業服務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不會損害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 (1) 董事會已根據關連交易決策政策批准該等物業服務合同，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對本公司發生的關連交易是否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其條款是否屬公平合理，是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發表意見；
- (2) 本公司後勤保障部、運營部及法律審計部已對該等物業服務合同的條款(尤其是價格條款)的公平性及合理性進行審核，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及財務部負責統計及監督管理季度上限金額執行情況；及



- (3) 本公司後勤保障部及運營部已對提供相同或類似物業服務的3家服務提供商所提供的服務費進行分析，評估天津金融城提供的物業服務費的公平性及合理性。於已分析的服務提供商中，天津金融城收取的費用最低。

#### 訂立該等物業服務合同的原因

就東郊污水處理廠、北倉污水處理廠、咸陽路污水處理廠、張貴莊污水處理廠、津沽污水處理廠、創業環保大廈及中水公司物業，本集團均須委聘專業的物業管理公司提供物業保潔、道路清掃及安全保護服務等物業管理服務。

天津金融城為一間在中國天津市擁有豐富經驗的物業管理服務供應商，管理多個物業項目。天津金融城的過往經驗將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提供可靠支援。

該等物業服務合同的條款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物業服務合同乃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有關本公司、中水公司及天津金融城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從事污水與自來水以及其他水處理設施的投資、建設、設計、管理、運營、技術諮詢及配套服務；市政基礎設施的設計、建設、管理、施工及運營管理；天津市中環線東南半環城市道路特許運營、技術諮詢及配套服務；環保科技及環保產品設備的開發運營；自有房屋出租等。

中水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經營範圍包括中水生產、銷售；中水設施的開發、建設；中水設備製造、安裝、調試、運行等。

天津金融城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天津城投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提供物業管理服務，例如物業保潔、道路清掃、安全保護服務、土木維修及行政服務等。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之日，天津金融城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天津城投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天津城投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每一份該等物業服務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所有該等物業服務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應合併計算。由於準合併計算後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該等物業服務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僅須符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本公司執行董事劉玉軍先生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安品東先生及陳銀杏女士乃與天津城投有關連，被視為無法以獨立身份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故彼等已在董事會會議上就批准該等物業服務合同放棄投票。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 北倉污水處理廠物業 服務合同」	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之間簽訂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一季度服務期內就北倉污水處理廠提供物業服務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 東郊污水處理廠物業 服務合同」	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之間簽訂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一季度服務期內就東郊污水處理廠提供物業服務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  
津沽污水處理廠物業  
服務合同」

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之間簽訂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一季度服務期內就津沽污水處理廠提供物業服務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  
物業服務合同」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東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北倉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咸陽路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張貴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津沽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及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創業環保大廈物業服務合同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  
創業環保大廈物業  
服務合同」

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之間簽訂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一季度服務期內就創業環保大廈提供物業服務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  
咸陽路污水處理廠  
物業服務合同」

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之間簽訂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一季度服務期內就咸陽路污水處理廠提供物業服務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  
張貴莊污水處理廠  
物業服務合同」

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之間簽訂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於第一季度服務期內就張貴莊污水處理廠提供物業服務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  
北倉污水處理廠物業  
服務合同」

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簽訂的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二季度服務期內就北倉污水處理廠提供物業服務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  
東郊污水處理廠  
物業服務合同」

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簽訂的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二季度服務期內就東郊污水處理廠提供物業服務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  
津沽污水處理廠物業  
服務合同」

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簽訂的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二季度服務期內就津沽污水處理廠提供物業服務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  
物業服務合同」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東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北倉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咸陽路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張貴莊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津沽污水處理廠物業服務合同及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創業環保大廈物業服務合同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  
創業環保大廈物業  
服務合同」

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簽訂的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二季度服務期內就創業環保大廈提供物業服務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 咸陽路污水處理廠 物業服務合同」	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簽訂的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二季度服務期內就咸陽路污水處理廠提供物業服務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 張貴莊污水處理廠 物業服務合同」	本公司與天津金融城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簽訂的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二季度服務期內就張貴莊污水處理廠提供物業服務
「董事會」	董事會
「本公司」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及H股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董事」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第一季度服務期」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物業服務合同及第一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項下的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第一季度中水物業 服務合同」	中水公司與天津金融城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簽訂的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一季度服務期內就中水公司物業提供物業服務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百分比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適用於一項交易)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該等物業服務合同」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物業服務合同、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物業服務合同、第一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及第二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第二季度服務期」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物業服務合同及第二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項下的服務期，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
「第二季度中水物業服務合同」	中水公司與天津金融城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簽訂的物業服務合同，據此，天津金融城同意於第二季度服務期內就中水公司物業提供物業服務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天津金融城」	天津金融城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天津城投的全資附屬公司
「天津城投」	天津城市基礎設施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兼天津市政投資的唯一股東，持有天津市政投資100%股權
「天津市政投資」	天津市政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50.14%股權

「中水公司」

天津中水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水公司物業」

中水公司的辦公樓、營銷分公司辦公區及其區域範圍、加壓泵站及北辰再生水廠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劉玉軍

中國，天津

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劉玉軍先生、唐福生先生、付亞娜女士及彭怡琳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安品東先生及陳銀杏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宗澤先生、郭永清先生及王翔飛先生組成。